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13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0年7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公司拟将注册地址进行变更，便于公司发挥资源优势，提升治理能力，促进上市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变更前：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富春江镇机械工业区

变更后：广东省深圳市（具体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）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17日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9）。

2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17日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0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七日